

股票代码：601886

股票简称：江河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6-064

##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11月18日，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江河集团”）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11月8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送达给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载望先生主持，经过讨论，一致同意通过如下决议：

#### **一、通过《关于签订投资框架协议的议案》。**

为加快公司专科医疗业务的发展，推进国内眼科医疗业务落地和进一步扩展。同意公司与自然人股东黄晓帆、孟觉天、王丹梅、丁逸仙、林晓波、王燕影、标的公司南京泽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泽明”）签订《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入股南京泽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之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按照框架协议安排，公司将通过受让南京泽明现有股东 21%的股权及向南京泽明增资的方式最终持有南京泽明 51%的股份。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9 日披露的 2016-065 号《江河集团关于投资签订框架协议的公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通过《关于对北京顺义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目前持有北京顺义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公司”）30%股权，根据基金管理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注册资本拟由 6,000 万元增加

至 9,000 万元，其中新增的注册资本公司以货币形式增资 900 万元；原股东刘中岳以货币形式增资 750 万元；新增加股东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增资 1,350 万元。

同意公司以货币形式向基金管理公司增资900万元。

本次增资前后，基金管理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增资前			增资后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00	30%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00	30%
上海翀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00	30%	上海翀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00	20%
北京顺义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1800	30%	北京顺义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1800	20%
刘中岳	600	10%	刘中岳	1350	15%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350	15%
合计	6000	100%	合计	9000	100%

股东刘中岳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上述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1月19日披露的2016-066号《江河集团关于对北京顺义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1月18日